

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编制而成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下载,网站地址:

(<http://kfq.yancheng.gov.cn/>)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联系(地址: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 18 号,邮编:224007,电话:68821236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,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我区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国家和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部署和要求,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公众关切,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,践行“政府网站为政府,人民政府为人民”理念,健全公开工作机制,丰富公开内容,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,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,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。

1.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,我区共通过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“政

务公开”专栏公开各类信息 447 条，公开机构职能 33 条，工作会议 29 条，区管委会和区党政办文件 82 条，部门文件 54 条，镇街文件 41 条，政策解读 29 条，人事信息 36 条，预决算公开 58 条，环境保护 84 条。

2.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流程，依法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。2020 年我区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信件 38 件，上年结余 1 件，共计 39 件。其中，按期答复 38 件，结转下年度办理 1 件。申请公开内容主要涉及房屋征收、征地补偿、土地流转、环境保护等方面。

3.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。2020 年，我区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网站发布内容审核机制，规范主动公开信息发布流程，所有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均通过保密审查程序，在经相关单位分管负责人、主要负责人审批同意后，方可上网公开；对于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信件答复内容，经涉及单位主要负责人、区法制办审批后，方可正式答复。同时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内容监管，开展日常巡查和定期检查，确保栏目及时更新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切实做好区门户网站建设工作。2020 年，严格按照《全国政府网站普查评分指标》做好日常运维，每两周对网站更新、互动回应、错字错链等进行一次巡检，常态化开展全网信息公开隐患排查。加强对 25 个部门单位网站后台账号管理，做好业务指导和督查管理，全面提升门户网站规范化管理水平，全年未发生泄

露公民隐私情况，顺利通过国家、省、市三级网站监测。二是强化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。在全市率先制定《关于加强全区新媒体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盐开办发〔2020〕17号），规范全区新媒体账号开设、内容发布、审核管理、应急响应和常态化监管，清理注销政务新媒体账号15个。建立健全新媒体运维情况周通报、月考核和公众留言不定期测试制度，确保全区12个新媒体账号运维规范有序可控，全年在国办、省、市三级抽检中“零差错”。

5.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有关通知要求，我区将“政务公开”工作纳入区工管委领导班子分工，区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，确保省、市、区各项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落到实处，形成了“职责分明、分工合理、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”良好格局，为我区政府信息公开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开展。区党政办定期不定期检查各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发现问题立刻交办，及时整改。区党政办将继续强化对全区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管和监督问责，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薄弱单位的督促指导力度，对各部门单位反馈的业务难题进行指导协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32	3	3
规范性文件	129	30	3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420	+801	1148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749	+111	3122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61	+73	521
行政强制	8	-7	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	+5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21	12900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8	0	0	0	0	0	38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0	0	0	0	0	0	1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14	0	0	0	0	0	14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	0	1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0		0	0	0	0	1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38	0	0	0	0	0	38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1 撤诉	0	1	0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部按期办结且未涉败诉、纠错，取得了一定成果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一是办案力量建设方面。个别部门、业务处室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，责任意识不强，工作主动性不够，专业水平不够高。二是政策解读还存在短板，解读的方式方法比较单一，政策解读的数量及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2021年我区将持续采取有效措施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：

1.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组织培训，配齐力量，进一步提升业务能力。持续完善对依申请公开件的审核把关，及时宣传信息处理费收取的标准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合法性和规范性。针对新《条例》施行以来遇到的问题进行逐一梳理，年内继续组织一次全面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，进一步配齐配强政务公开专职工

作人员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。压实责任，加强监管，进一步完善政务新媒体管理体制机制。通过加强政务新媒体常态监管，积极运用技术手段进行实时监控，定期开展抽查检查，及时通报、督促整改存在的突出问题。

2.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推动政策解读提质增效，强化重大政策实施的跟踪评估，引导各部门单位深化政策解读效果，通过政策解读工作推动相关政策落地见效。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管理。充分运用《今日开发区》融媒体平台、“盐城经开区发布”微信微博发布好各类政府信息，以深化政务公开为根本，全面强化网站及新媒体发布、传播、互动、办事等功能，全力打造结构合理、差异发展、协同高效的政务公开渠道，回应好群众关切期待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

2021年1月25日